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---

教外司综〔2019〕3010号

## 关于推进“一带一路”教育国际合作2019年度 专项研究课题的通知

有关省（区、市）教育厅（教委）：

为推动落实《推进共建“一带一路”教育行动国际合作备忘录》文件要求，支持与教育部签署省部合作备忘录的省（区、市）开展国别和区域研究工作，我司将设立“一带一路”教育国际合作2019年度专项研究课题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请你省（区、市）根据与教育部签约文本要求，牵头推荐2项课题。研究内容应聚焦我与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的教育国际合作，服务本省（区、市）教育对外开放工作格局。课题拟承担单位应为省（区、市）属高校，课题研究周期原则上为一年，单项课题预算请控制在15万元以内，也请你省（区、市）提供相关配套支持。请于2019年11月8日前将回函和课题申请书（附件1）纸质版报送我司，并将课题申请书和汇总表（附件3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。

联系方式：教育部国际司政策规划处 010-66097594

---

寄送地址：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 35 号教育部国际司政  
策规划处，100816

电子邮箱：gbqyyj@moe.edu.cn

- 附件：1. 课题申请书  
2. 《国别和区域研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(试行)》  
3. 课题汇总表

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

2019 年 10 月 25 日

